

系 所 別	機械工程學系碩士班		
組 別			
所 組 代 碼	5120		
身 分 別	一般生		
招 生 名 額	152		
報 名 資 格 附 加 規 定	報考者須工、理、農、電資、電機、管理學院與機械研究課題之相關科系的畢業(含應屆)生。		
報 名 審 查 資 料	一、學位證書或學生證或在學證明 二、歷年成績單(請見其他規定說明六) 三、名次證明書(請見其他規定說明七) 四、自傳及讀書計畫(建議各1000字以內,不拘格式。) 五、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六、至少兩封推薦函(僅限推薦人上傳PDF檔,不拘格式。) (報名期間補件請洽系辦公室,上傳截止日後不受理資料補件。)		
考 試 項 目	審 查	審 查 方 式	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100%
	筆 試	參 加 資 格	
		筆 試 科 目	
		筆 試 日 期 地 點	
		筆 試 注 意 事 項	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0%
	口 試	參 加 資 格	
		口 試 日 期 地 點	
		口 試 注 意 事 項	
		估 總 成 績 比 例	0%
	其 他 規 定	一、本系分六組：1. 固體力學組(志願代碼5121)招生名額30名, 2. 設計組(志願代碼5122)招生名額26名, 3. 製造組(志願代碼5123)招生名額31名, 4. 流體力學組(志願代碼5124)招生名額16名, 5. 熱學組(志願代碼5125)招生名額16名, 6. 系統控制組(志願代碼5126)招生名額33名。 二、考生可就本系六組中, 至多選擇二個志願組別, 錄取考生依總成績名次高低及志願順序分組錄取。各組如於正取生報到後有缺額, 僅以選擇該組為第一志願之備取生依名次順序遞補。 三、鍵入報名資料時, 請於「選擇組別志願」項目, 依「志願順序」擇定「志願代碼」, 報名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志願。 四、報名期間, 建議可同時至機械系網站 http://www.me.ntu.edu.tw/main.php 填寫資料, 此為審查參考用。 五、報名期間補件請洽系辦公室, 上傳截止日後不受理資料補件。 六、歷年成績單中有科目為抵免或免修者, 請檢附原始修習成績證明(成績單)。 七、名次證明以系排名為主, 若歷年成績單已包含排名, 則無須另外繳交名次證明書。	
放 榜 梯 次	於第2梯次放榜		
聯 絡 電 話	(02)33662733		
網 址	http://www.me.ntu.edu.tw/main.php		